

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以现场+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其中现场会议在公司 2016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，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余翔董事长主持，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制定重整投资方案以收购上海录润置业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同铨置业有限公司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，同意上海同铨置业有限公司通过破产重整方式，出资不超过 11.15 亿元收购上海录润置业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《同济科技关于拟参与上海录润置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以收购其 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修订<关于经营权限的规定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三、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《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全文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内部审计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控股子公司领导人员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办法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23日